

清河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文件

是否同意公开：（是）

清城管字[2026]36号

办理结果：（A）

对政协清河县第十届委员会 第六次会议第41号提案的答复

王洪超委员：

你提出的“关于尽快整治城区高压电线下树木过高的建设”的提案收悉，现答复如下：

一是首先感谢你对城管工作的建议与意见，针对城区高压电线树木过高的情况，每年我局开展联合排查工作，由供电局牵头，园林中心配合，电力部门提供车辆人员，我局安排专人现场进行技术指导对高压电线下过高的乔木进行修剪并做好清运清理工作，优先消除安全隐患。二是长效管理，建立巡查机制，定期排查，做到早发现、早处理，避免出现隐患问题。三是建立长效管护机制，制定绿化苗木与电力设施协同管理制度，明确绿化、电力部门的日常巡查和养护责任，定期开展联合执法和隐患整治，

确保高压线下树木符合安全规范。

你对我们的办理和答复有何意见和建议，请直接或通过上级部门反馈给我们，以便我们进一步改进工作。

感谢你对我们工作的关心和支持。



领导签发: 

联系人及电话: 滕训志 8199825

清河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

2026年6月3日印
